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交通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

關於立法會李良汪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保安司司長辦公室、社會工作局及土地工務局之意見，本人對立法會2024年7月3日第718/E545/VII/GPAL/2024號公函轉來李良汪議員於2024年6月21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4年7月4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對問題1. 現時視障助乘系統除了集中安裝於15條巴士路線外，因應車輛營運調度也會涉及其他巴士路線，截至2024年6月，已超過350台巴士安裝了相關設備並於日常營運巴士中運作，預計今年將再增加100台巴士安裝設備，覆蓋總營運巴士超過四成。另外，現時巴士內已根據車廂條件裝設相當數量的下車鈴，暫未有考慮增加。社團可更主動協助政府向巴士乘客宣傳有禮互助精神，本局網頁載有“公交有禮系列”宣傳短片可供使用。

對問題2. 社會工作局表示：特區政府於2018年推出了《澳門特區無障礙通用設計建築指引》，各公共部門和私人機構均可按照《指引》落實無障礙設計，為殘疾人士建構便利的無障礙環境。

港珠澳大橋澳門口岸的客運公司職員現階段不具條件提供視障領路服務。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表示：本澳各陸路口岸大樓外之周邊區域不屬於保安範疇管理範圍。關於口岸邊檢大樓內部，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交通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

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已設有機制，每年檢視和優化各陸路口岸設施設備與標識，現時港珠澳大橋口岸、青茂口岸及橫琴口岸均已設立導盲磚，並計劃於關閘口岸增加相應設施，方便視障人士出行。此外，當各口岸工作人員察覺有任何須輔助人士，會主動提供適當協助。

對問題3.

土地工務局表示：私人新建樓宇項目方面，該局要求須遵守設置無障礙設施的規定，尤其是遵守第9/83/M號法律《建築障礙的消除》的規定。至於已建成樓宇擬增設超出地界的構建物，基於現行法例的規定，故並不允許私人設施建於公共道路上。如屬臨時性設施需向相關監管部門申請臨時佔用准照，並在增設有關設施時建議聘請合資格的專業人士提供技術意見，已註冊之建築師或土木工程師的資料可瀏覽局方網頁；如涉樓宇共同部分建議先與管理機關共同協商。

交通事務局局長
林衍新